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恩平分局

关于恩平市大田镇大田宰鸡场水污染环境信访事项的答复意见书

信访人：

你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通过江环信字 [2021]03003 向我局反映关于恩平市大田镇大田宰鸡场水污染问题的信访事项；我局决定予以受理。我局高度重视迅速出动执法人员会同恩平市大田镇政府环保办前往开展执法检查，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经核查：一、投诉所称企业系恩平兴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785MA4UUTBB4U，该单位成立于 2016 年 9 月，经营地址位于恩平市大田镇已废弃的南渡小学校舍。主要经营范围为种植：水果、蔬菜；农产品初加工；饲养及宰杀：鸡、鸭、鹅；销售：水果、蔬菜、禽蛋、肉类（不含活禽）、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产品购销、收购农产品。

4 月 7 日，我局出动执法人员对恩平市兴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开展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显示该单位生产厂房位于恩平市大田镇已废弃的南渡小学校舍，根据《恩平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2025 年）》及相关资料，确定该单位生产厂房位置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现场检查显示该单位目前仅建成并投产一条家禽宰杀生产线，主要生

产设施与环评审批内容基本一致。该单位提供的 2021 年 1-3 月份水费单显示该单位 2021 年月均用水量为 1300 吨左右，测算全年废水排放量约为 14000 吨，日均排水量约为 40 吨/天。大田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均废水处理量为 900 吨/天，目前日均废水处理量约为 400 吨/天，完全有能力处理恩平市兴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接入市政管网后的污水。该公司自筹建设一条通往镇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管道，该污水管道长度 1.4 公里，工程预算 759945.97 元，目前已进入管道铺设阶段，预计于 2021 年 5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

二、现场检查时该单位正在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废水标准排放口有废水外排，但是该单位废水处理设施汽浮池有一条直径约 10cm 的塑料管直连旁边池塘，现场检查时该塑料管没有废水外排，该塑料管排放口未经过我局审批。我局执法人员在该单位标准排放口采集了水样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单位标准排放口排放的废水达标排放。

三、我局针对恩平市兴宇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未经批准私自设置排放口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责令该企业立即拆除违规设置的排放口并处以罚款。同时要求该企业：1、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加快施工进度接入市政管网，3、对该企业的生产厂房和运输鸡只车辆采取有效除臭密闭措施，减少各种气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4、未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前，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该企业已即日将违法设置的塑料管排放口拆除。）

四、我局将联合大田镇政府定期对恩平市兴宇生态农业有限公

司开展巡查，跟进确认该单位的整改情况，加强对该单位的监管，一旦再发现有其他违法行为，将进行严厉查处。

